

扶沟县数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一期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周口市, 扶沟县

一、招标条件

本扶沟县数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一期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811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29174 万元），招标人为周口市发展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拟占地约 299.85 亩，199901.3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09708.13 平方米，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智能制造车间 91752.03 平方米；餐厅 1548.54 平方米；职工宿舍 16324.07 平方米；大门 83.49 平方米；道路、广场硬化 51500 平方米；景观绿化工程 31600 平方米；室外给、排水管网 7975 米；室外电力工程 2400 米；监控消防 1 套；燃气工程 1100 米；照明 116 套；地下回风沟长 6500 米；地下电缆沟长 2600 米；围墙 1778 米；机动车充电桩 107 套；停车位 500 个；非机动车充电棚 2 座；变压器 25 台；同时配套建设项目各功能设计所需的暖通及消防设施及内部装修等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扶沟县数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一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扶沟县数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一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社会信誉良好。

1 标段：（1）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并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2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其中，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

程师执业资格。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 1 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两家（如投标人具备以上全部资质要求，可以不构成联合体，单独投标），2 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报名时牵头人凭证明材料报名；项目牵头人必须是施工企业，应附上由所有成员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已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投标的单位，不得在原联合体或其承继主体尚有效存续的情况下另行单独或通过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竞争。

3.3 各投标人只能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

3.4 本项目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查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屏，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

3.5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可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zkzf)下载后需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zk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七、其他

扶沟县数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一期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扶沟县数字智能制造产业基地一期已由扶沟县发改委（2411-411686-04-01-231840）备案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周口市发展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周口市扶沟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工业大道西侧、园区一路南侧。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拟占地约299.85亩，199901.3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09708.13平方米，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智能制造车间91752.03平方米；餐厅1548.54平方米；职工宿舍16324.07平方米；大门83.49平方米；道路、广场硬化51500平方米；景观绿化工程31600平方米；室外给、排水管网7975米；室外电力工程2400米；监控消防1套；燃气工程1100米；照明116套；地下回风沟长6500米；地下电缆沟长2600米；围墙1778米；机动车充电桩107套；停车位500个；非机动车充电棚2座；变压器25台；同时配套建设项目各功能设计所需的暖通及消防设施及内部装修等工程。

2.3 总投资：3811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29174万元）。

2.4 计划工期：1标段施工：730日历天、设计：90日历天；2标段监理：730日历天（随施工工期）

2.5 招标范围：

1标段：整个项目的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设概算）、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2标段：项目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2个标段：

1标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2标段：监理

2.7 质量要求：合格。

2.8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9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招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社会信誉良好。

1 标段：（1）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并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

2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其中，拟派项目总监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 1 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两家（如投标人具备以上全部资质要求，可以不构成联合体，单独投标），2 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报名时牵头人凭证明材料报名；项目牵头人必须是施工企业，应附上由所有成员签署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已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投标的单位，不得在原联合体或其承继主体尚有效存续的情况下另行单独或通过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竞争。

3.3 各投标人只能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

3.4 本项目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企业查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企业信用记录查询（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屏，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

3.5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可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人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CA 办理所需资料》。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zkzf)下载后需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4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

2024 年 11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交易系统业务菜单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zk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开标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远程解密方式，请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远程在线解密操作手册》

6. 其他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一致。投标人应及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

2.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周口市发展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扶沟县新建西路 12 号

联系人：李科技

联系方式：18539749566

代理机构：豫道郑对（河南）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1 号 26 层 2610 号

联 系 人：崔文豪

联系方式：15138307079

8. 监督人

监督部门：扶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电话：0394-622150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扶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周口市发展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周口市扶沟县新建西路 12 号

联 系 人：李科技

电 话：185397495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豫道郑对（河南）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周口大道与庆丰街交汇处昌建新世界 A 座 14 楼 16 室

联 系 人：崔文豪

电 话：15138307079

电子邮件：ydzdg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